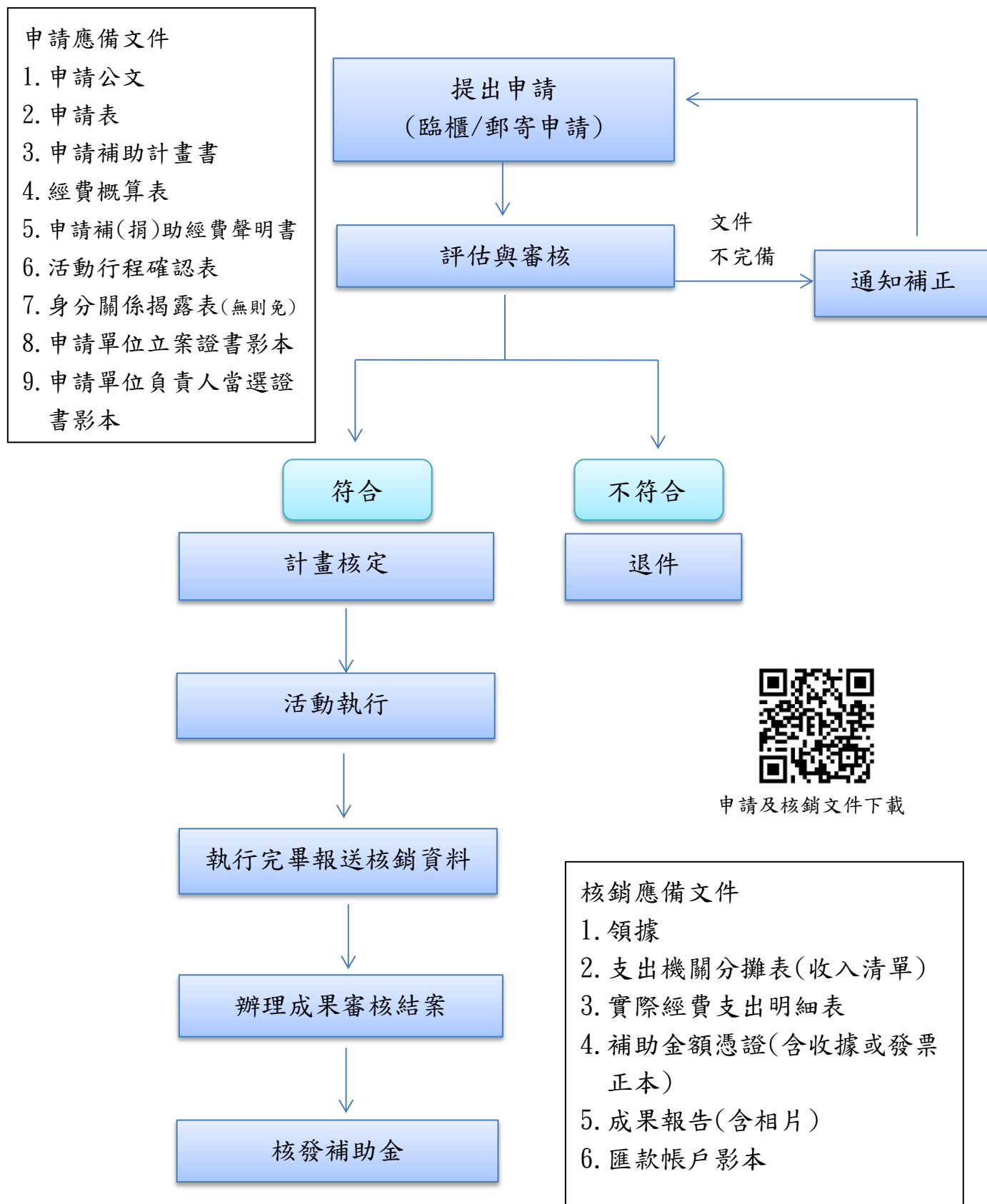


臺中市梧棲區公所辦理社區發展協會及民間團體

申請台電協助金補助流程圖



臺中市梧棲區公所辦理社區發展協會及民間團體

申請台電協助金補助-申請說明

一、申請資格	1. 合法立案之梧棲區社區發展協會 2. 合法立案之非營利社會團體	
二、補助計畫類型	1. 社區發展協會：老人、兒童、青少年、身心障礙、婦女等弱勢團體福利服務及社區一般性活動(如民俗節慶、才藝表演、社區運動會、參訪績優社區等)。 2. 民間團體：辦理公益活動、親子活動、知識教育、體育活動、社會教育、各項社會福利講座、研習、關懷服務、技能訓練及其他配合節慶慶祝活動等。	
三、適用法規	依「臺中市梧棲區公所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經費作業規範」第六點，將申請公文及應備文件備齊，採郵寄或臨櫃方式申請補助經費。	
四、審核標準	1. 申請對象、活動內容等是否合法規 2. 檢附資料是否正確及完備 3. 同一案件有向二個以上機關申請補助者是否列明各該機關補助之金額、項目。	
五、申請應備文件	1. 申請公文	2. 申請表
	3. 申請補助計畫書	4. 經費概算表
	5. 申請補(捐)助經費聲明書	6. 活動行程確認表
	7. 身分關係揭露表(無則免)	8. 申請單位立案證書影本
	9. 申請單位負責人當選證書影本	
六、核銷應備文件	1. 領據	2. 支出機關分攤表 (收入清單)
	3. 實際經費支出明細表	4. 補助金額核銷憑證 (含收據或發票正本)
	5. 成果報告(含相片)	6. 匯款帳戶影本
七、注意事項	如活動辦理期間，活動內容、期程、經費概算、補助項目等，因實際活動內容需變更，請於活動辦理結束前向來函申請變更。	